



最红旅游优惠 – 精选商户之条款及细则

优惠推广期

1. 除特别声明外，优惠推广期为 2026 年 4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优惠详情

2. 于相关的推广期内，于参与商户以**合资格信用卡或借记卡**（如适用）签账可专享指定折扣或回赠优惠。

如何获享优惠

3. 于相关的推广期内，您可获享优惠，若您：
 - a. 持有合资格信用卡或借记卡及您的信用卡或借记卡户口仍然有效及信用状况良好；
 - b. 于**参与商户**以合资格信用卡或借记卡作**合资格签账**；及
 - c. 于指定订购渠道付款前输入相关的优惠码（如适用）。有关优惠码详情，请浏览我们的网页 www.hsbc.com.hk/creditcard、HSBC HK Reward+ 應用程式或参与商户的网页（如适用）。

获享优惠前须注意事项

4. 您不可：
 - a. 将优惠兑换现金、其他货品、服务、折扣或转让；及
 - b. 除特别声明外，将优惠与任何其他折扣、推广优惠、优惠券或参与商户会员优惠同时使用。
5. 所有分期付款、以电子钱包所作的交易（包括增值电子钱包）及未志账／取消／退款的交易，均不会算作本推广的合资格签账。
6. 优惠不适用于任何附加服务、相关税项或附加费，及参与商户不定时公布的相关产品或活动。详情请浏览参与商户网页。
7. 优惠名额有限及先到先得，额满即止。优惠只适用于指定店铺（如适用）。
8. 您必须保留所有合资格签账存根或正式交易纪录的正本。如有任何争议，我们或会随时要求您提供有关存根、交易纪录及 / 或其他文件或证据，以作核实并保存。

9. 此推广所涉及之产品、服务及资讯均由参与商户直接售卖及提供，因此，所有有关责任及义务亦由参与商户全权负责。对于参与商户所提供的产品及服务质素，或其他额外推广优惠或折扣，我们概不承担任何责任。
10. 合资格信用卡或借记卡的条款及细则继续适用。
11. 优惠须受本条款及细则及参与商户的条款及细则约束。我们及参与商户可更改或终止优惠或修改条款及细则。有关最新之优惠内容、供应及条款及细则，请参阅有关网页或有关推广资讯。
12. 如我们认为您有任何欺诈或滥用行为，您将不可获享优惠。我们亦可从您的信用卡扣除您任何已享用的优惠，或取消您的信用卡或借记卡。
13. 就本推广如有任何争议，我们及参与商户保留最终决定权。
14. 除客户及本行（包括其继承人及受让人）以外，并无其他人士有权按《合约（第三者权利）条例》强制执行本条款及细则的任何条文，或享有本条款及细则的任何条文下的利益。
15. 本行、参与商户及您均须接受香港法院的非专属司法管辖权，但本条款及细则可在任何有管辖权的法院强制执行。
16. 本优惠之条款及细则受现行监管规定约束。
17. 本条款及细则受香港特别行政区（「香港」）法律所管辖，并按该等法律诠释。本推广资料及本条款及细则的中英文本如有任何歧义或不一致，概以英文本为准。

词汇定义

18. 「**合资格信用卡或借记卡**」指由汇丰于香港发出的港币个人基本卡、综合、独立户口附属卡、以港币户口签账的银联双币信用卡及 Mastercard® 借记卡。个别优惠只适用于指定合资格信用卡或借记卡，详情请细阅个别优惠之有关条款及细则。
19. 「**合资格签账**」指推广期内于参与商户以合资格信用卡或借记卡作符合个别优惠签账要求并以港币结算，及于获享优惠时已签账的交易，个别优惠须以指定货币作交易。有关优惠详情，请浏览我们的网页 www.hsbc.com.hk/creditcard 或 HSBC HK Reward+ 應用程式或联络个别参与商户查询。
20. 「**参与商户**」指 Trip.com、国泰航空有限公司、香港快运航空有限公司、皇家加勒比国际游轮、澳门银河、美团及大众点评、万豪国际集团、大丸百货福冈天神、大丸松坂屋百货、阪急百货店、阪神百货店、三越伊势丹、前海冰雪世界、gaga 鲜语及喜茶。

21.「汇丰」、「我们」或「本行」指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在香港法律下注册成立的公司，包括其继承人和受让人。

借定唔借？还得到先好借！

由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刊发

Issued by The Hongkong and Shanghai Banking Corporation Limited

参考编号：Y26-U8-CAMH0306

最后更新日期：2026 年 10 月 1 日